一、家長須知

1、每日上午八時十分來園，下午四時二十分開始離園。

2、平時來園一律穿著本園制服「圍兜」，每逢週一、四請幼兒穿著本園「運動服」及運動鞋，並請帶手帕，力求衣服鞋襪整齊、清潔。

3、幼兒棉被、枕頭、牙刷、牙杯、室內鞋每雙週五帶回清洗一次。

4、請家長協助幼兒蒐集教學資源。

5、期末發幼兒學習檔案（課程教學評量、體適能評量及幼兒作品集）。

6、幼兒所有個人用品，請家長幫忙寫上或繡上姓名，以免遺失。平時請勿讓孩子帶口香糖、零食、玩具或危險物品來園。

7、每學期如配合教學需要，有參觀活動，務必請各位幼兒一律參加，培養團體活動之適應能力，以達到群育之教育目標。

8、幼兒如有發燒，請讓幼兒在家休息。

9、如遇幼兒臨時疾病，本園即通知家長，務須快接回送醫治療以免傳染其他幼兒。幼兒如遇疾病或有要事不能來園，請立即通知本園，並請說明疾病原因及請假事由。

10、家長住址電話如有變更，請即通知本園。

11、幼兒在園時間短，使他們養成一切良好習慣，盼望各位家長協助本園之教育方針，不溺愛、不驕寵、不代替工作、不過份要求他達到成人的標準，以免妨礙教學成效及正常發展。

12、家長對本園教學、行政或設備諸方面，如有建議或批評，請書函、電話 2363-6593 或來園商討，並請　貴家長與導師經常聯繫，以瞭解幼兒在園之生活情形及學習反應，但上課中請勿和老師交談。

二、幼兒接送辦法

1.本園備有接送證一式，請自備幼兒一吋照片一張，開學後辦理。

2.接送者憑證接孩子。

3.接送證請勿遺失，若遺失請速向各班老師登記補辦，以免危及孩子的安全。

4.為確保幼兒安全，請勿將接送證轉借他人。

5.若接送者臨時未能親自來接，請先以電話告知，並將接送證轉交委託人，以便憑證接孩子。

6.若於上課中因急事需接幼兒早退時，請向導師憑證登記離園。

7.為顧及教師和孩子的安全，放學時間請準時來接孩子，若有急事無法準時，請預先電話聯絡通知。

8.幼兒上放學請家長親自接送，勿請未成年兄姐代接，為保護幼兒安全歉難放行。